

開放文學 – 江湖俠義 – 續小八義  
第二十七回 女勸父投案獻國寶 兄尋弟賣藝救漁夫

楊賽花由虎頭峰上跳下來，打死了龍潭蛟邵洪和於家五虎的大哥於占鼇。傻丫頭拿著青銅鏈子錘，站到比武場的當中，是洋洋得意：「嘿嘿，誰還過來？」唐鐵牛心中高興：照這麼說呀，我老婆還湊合啦。此時奚金哥站起來說：「大哥，我過去。」他脫去身上的大氅，探臂膀伸手亮單刀，縱身就過去了。

「喂，丑丫頭，我今天要你的命，給死去的朋友報仇。」

「嘿嘿，這小子長的可真漂亮。你叫什麼名字？」

「人送外號穿雲燕子，我名叫奚金哥。」

「喔，你就是盜珍珠冠的那個奚金哥呀！早聽說過，今天，咱們兩個人怎麼個比法呀？」

奚金哥說：「你是唐煙子的媳婦嗎？」

「對，那你可說對了，他是我郎君啊。小子，我今天把你打死之後，我郎君就更高興啦。我叫楊賽花，我打死你呀，你也知道是被誰打死的，對不對呀？」

「你少說廢話！丑丫頭，我要你的命！」奚金哥擺單刀，就奔楊賽花剝去，楊賽花拿著青銅鏈子錘，跟奚金哥在比武場上戰到了一處。打了沒有多大的工夫，奚金哥一想：得啦，我要你的命吧！奚金哥會左手打鏢，他打著打著，「啪」，左手鏢就出去了。這個鏢打出去呀，一般人躲不開，今天幸虧是楊賽花呀。楊賽花眼觀六路，耳聽八方，一看他那手勢，就知道要往外打暗器。奚金哥的鏢飛來，楊賽花接可沒接著，往旁邊一閃，「刷——」這鏢可就過去了，沒打上楊賽花。丑丫頭一看：「哟，好厲害呀！你小子會打左手鏢呀？嗯，不簡單。」

奚金哥氣得眼睛都紅了。他心想：我的左手鏢百發百中，沒有一個人能躲過去，這個丑丫頭給我躲過去了，我不就算栽了嗎？

奚金哥不服，還要繼續比武，可蓋世英突然宣佈說：「奚賢弟，住手，不必再打了，大局已定，何必再爭？」蓋世英走出來之後，衝著周景龍一抱腕說：

「狀元，幾天比武，諸位居我等之上，我蓋世英認輸。有話在先，獻國寶，綁響馬，我們高山投降。陳狀元，現在我略表寸心，不成敬意，來呀，酒宴擺上。」

蓋世英吩咐嘍兵，給周景龍他們那邊把酒宴擺上。阮英一看，哎呀蓋世英可以啊！還算得上出言不悔的大丈夫，他們認輸啦，還拿酒宴來招待我們？這時候酒宴就給擺上了。金翅大鵬站在當中衝他們一抱腕：

「諸位，你們先別著急，略等一時，我去給你們去珍珠冠。」

阮英點了點頭：「就依大寨主。」

楊賽花這陣也進了蘆棚。大傢伙對楊賽花，非常的熱情，別看長得醜，好能耐。唐鐵牛也高興了，心想：我有這麼個老婆子，從今往後我就不能吃虧了，她是我的左膀右臂呀！

阮英說：「今天這桌酒席，也算是我嫂子和我三哥的團圓酒。」

他們在這高興，蓋世英就離開了蘆棚。蓋世英上哪去啦？來到了虎頭峰，蓋世英心想：到時候了，怎麼還沒放翻板呢？蓋世英來到虎頭峰上，前邊就是那個小窩棚，一看窩棚外邊倒著兩個死屍，就是看總閘鎖線兒的那兩個嘍兵。嗯？蓋世英就是一愣，這兩個嘍兵怎麼腦袋全掉啦？難道說有人發現了虎頭山上我這個暗設的機關嗎？金翅大鵬剛想進這小窩棚，小窩棚門開啦，蓋嬌娘出來了。

「爹，您來了？」

「啊，我來了。我來問你，這兩名嘍兵，是誰把他殺死的？」

「我。」

「你？」

「對，是我殺的。」

「冤家，你為何殺死嘍兵？」

「爹爹呀，我實不相瞞，女兒投順大宋軍了。」

「冤家，你何出此言？」

「爹爹，您原諒孩兒我這一次吧！高山上這些日子，我翻來覆去在想這件事。爹爹，您拿孩兒我，愛如掌上明珠，您待我天高地厚，孩兒我這一生一世也不能忘記我爹爹待我的恩情，我一定在您眼前好好的盡孝。可是爹呀，我的終身許配了狀元府的老六時長青，我們已經定下了百年之約。爹爹，我是他們的人啦，我不能在高山上跟這幫響馬再混到一處了。爹，您也應該改邪歸正，悔過前非，獻藏軍山，拿響馬，獻國寶，您投降吧！」

「啊——」蓋世英雙眉倒豎，二目圓睜：「冤家，你此話當真？」

「爹，句句實言！」

蓋世英氣得眼角都要瞪裂了。「噢，我明白了，我蓋世英過於相信了冤家。好吧，既然這樣，咱是仇人見面，你亮出單刀，為父跟你決一死戰。我要是戰敗了你，我就要你的命；你要是戰敗了我，我就死在你的面前。這是仇人轉為父女。冤家，你亮刀吧！」

「爹，您可不要這樣。時長青跟我已經下了保證，保證您的生命安全。爹爹，您死不了。」

「哼！哼！冤家，你能聽他們的鬼話嗎？」

「爹，我跟您說的全是實話。」

「丫頭，氣死我了！咱們倆今天這個結果正好。我告訴你，我不是你的親爹，你也不是我的親女兒。」

「爹呀！您是不是氣糊塗啦？爹爹，您是我的親爹爹，怎麼能說合這樣的話來呢？爹呀，你還是相信您的女兒吧！」

「呸！」金翅大鵬這眼淚就掉下來了。這就叫「丈夫有淚不輕彈，只緣未到傷心處。」蓋世英輕而易舉沒掉過眼淚，這是條硬漢子，可今天淚止不住了。

「爹爹！」

蓋世英心裡明白，蓋嬌娘真不是他的親閨女。蓋世英跟他兄弟蓋世雄，哥兩個跟著老師殿步雲學藝三年，哥兩個辭別了老人家，就下山自謀生計去。兄弟二人海走天涯，到處打拳賣藝。這樣的生活，過了二年多。這天哥倆來到了杭州，找了一個比較繁華的地面，在那擱場子打拳賣藝。哥兩個掙那點錢，除了給店錢、飯錢，剩下的就寥寥無幾啦。到店裡，蓋世雄就直發牢騷：「大哥，咱們這叫啥生活？天天住小店，到小飯館裡吃煎餅、豆腐腦兒。大哥，別扯了，一天咱們累沒少受，臭汗不少出，掙這點錢，生活太苦了。咱哥倆就這麼繼續乾下去嗎？」

「兄弟，是個指頭不能一邊齊，人不能都過一樣的日子，咱們掙多了就吃點好的，掙少了就吃點孬的，不行嗎？咱們這叫自食其力，我感覺很舒服。」

「大哥，咱們歌倆分道揚鑣得了，我不跟你乾了。」

「你想幹什麼？」

「大哥，咱們兩個人這身好武術，幹什麼也比乾這個強。」

「唉！老二啊，常言說：練好文武藝，貨與帝王家，應該給國家出力。可現在沒有機會，老二，咱們有機會的時候，可報效於國家。」

「大哥，你想哪去啦！咱們應該發大財。」

「老二，你想怎麼發財呢？」

「當賊。」

「啪」，蓋世英就給蓋世雄一個嘴巴。

「大哥，你打我！」

「我打你，我還要你的命哪，你怎麼能說合這句話？」

「算啦，算啦，咱們不談了。」

蓋世英這個氣呀！「走吧，撿場子去！」

「我不去。」

「不去就不去，你老實在店裡給我呆著。」蓋世英就去撿場子去了。等蓋世英撿完場子回來，再到屋裡頭一看，桌子上有一封信，蓋世雄沒了。信是這麼寫的：

「大哥，我跟你分道揚鑣了，將來我要是不混出個模樣來，決不見你。」

「呸！」蓋世英此時心想：你走的是邪路，你這一輩子不見我才好呢！可是又一想，哥倆相依為命這二三年，也不容易啊！再說，咱們幼小的時候，爹媽就去世了，如今兄弟又分手了。心裡非常難過。蓋世英一心想把兄弟找回來，又不知道他上哪去了。

他離開了杭州，四處尋弟，沒有找到。這一天，來到了無錫的太湖。到了太湖邊上，看到那有一條漁船。這條漁船，挺破，船艙的棚子都露著天。船板上，坐著兩口子，男的面黃肌瘦，有二十多歲，女的長的挺清秀，懷裡抱著一個小孩。當間兒，熬了一鍋粥，放著兩個碗也盛上了粥，兩口子捧著飯碗在那掉眼淚呢。蓋世英心想：這是怎麼回事？兩口子抽抽嗒嗒的說了些什麼，聽不清。蓋世英走到岸邊，離漁船也就幾步遠了，問道：

「兄嫂，為什麼落淚呀？」

這男的看看蓋世英說：「這位英雄，你走你的路吧，別管閒事啊！」

「兄嫂，別看我是走路的，我這個人好管閒事，也好打個抱不平。兄嫂，有什麼為難著窄之事，能不能跟我說一說？我能幫忙的，我當盡力幫忙。」

這小伙看了看蓋世英。說：

「您願意打聽，就請到船上坐一坐吧。」

蓋世英就上船了。

「我是要死的人了，啥也不怕，你要問，我就告訴你：這是我的妻子，她娘家姓楊。我姓焦，我叫焦青。我們的飯裡頭，下的毒，一會兒兩口子把它吃下去，這孩子也攤上了。我們這一家子就全死啦！為什麼呢？我跟你說，咱們漁場裡有個漁霸，叫霍玉坤。據別人說，他舅舅是吏部天官，四大奸黨之一叫楊戩。仗著他們家的勢力，一跺腳城裡就亂顛，霍玉坤這小子胡作非為，是無人敢惹。我們兩口子就靠打點魚維持生計，他們來這借收魚稅銀子敲詐勒索，我給得起嗎？年積月累的，該他十兩銀子，我說過兩天就給你。今天這不是來了嘛，他說我該他五十兩。我說：『這十兩銀子，我想辦法給你湊，我怎麼該你五十兩呢？』他說：『利滾利，現在就是五十兩，你要拿出錢來沒事，要是不給這五十兩魚稅銀子錢，就拿你妻子抵債。』英雄，我不知道你哪來的，我人窮志不短，我能拿我妻子去抵債嗎？再說，霍玉坤這小子，什麼事情都能幹出來。我一想，乾脆，咱兩口子連孩子一塊死了，立時了事。咱明明惹不起人家，小胳膊擰不過大腿。咱活不起，死了還不行嗎？英雄，我話說明白，您走您的，一會兒我們死在這你看著倒難受。」

「啊——世上竟有這樣不平之事！」

「這樣的事情太多了。我不跟你多說啦，你走吧。」

「焦大哥，別看我們初次見面，我看你夫妻是忠厚老實人，照你所說，你聽我一句話，你們夫妻，這個飯不要吃了。」蓋世英把鍋端起來，「嘩……」就給倒湖裡去了，這兩碗也倒光了。「別死，再重新熬上一鍋粥。今兒個，你們儘管放心，這個閒事我管了，我可不是壞人，也沒有惡意，更沒有其他打算。五十兩銀子，明天我就給你們送來。」

「英雄，你貴姓啊？」

「我姓蓋。」

「別，別，咱們不沾親不帶故的，怎麼能要你那麼多錢哪？」

「咳。不要再多說了。錢，明天我送來趕趟嗎？」

「他們說了，後天早晨要是沒有錢的話。就把我老婆帶走。只要明天傍晚的時候送來，就能行。」

「那好，你等著我，我這就去。」

蓋世英離開他們夫妻兩個，就到了無錫城裡，找了個小店住下。第二天一早，天不亮就撿場子賣藝去了。從早晨練到晌午，晌午練到太陽偏西，忙了一天，才掙了三兩多銀子。累得蓋世英是筋疲力盡，一點力氣也沒有了，一身一身的臭汗。自己拿著這三兩銀子，可就犯愁了。我不能再練了，再練把我累死，我怎麼才能夠湊夠這五十兩銀子？湊不夠這五十兩銀子，那一家人就得完，怎麼辦呢……蓋世英思來想去心裡產生一個邪念，我劫道去，不然我就救不了他們夫妻和那個不滿週歲的孩子。拿著這三兩銀子，蓋世英到飯館喝了點酒，也就全光了。他到城外，找了個僻靜的地方，站在大道上，心想：看有錢的我就劫，湊夠五十兩，好給那兄嫂送去。等了半天，一個走道的也沒有。真倒霉，天這就快黑了，我得怎麼能湊夠著五十兩銀子？哎呀，我也沒乾過這個，綠林綠林，得藏在樹林裡。站在大道上，人家老遠一看這個人拿著家把什，就躲著走啦，誰敢走這條路啊？蓋世英一想，這叫聰明反被聰明誤，我得藏樹林裡。蓋世英就藏在樹林裡，呆了一會兒的工夫，一看大道上走來一個老頭，穿的衣服很整齊，肩頭上搭著錢袋子，一邊走還一邊唱小曲，唱得很來勁兒，蓋世英由打樹林裡就蹦出來。

「嘿！老頭，把買路銀子給我留下，不然的話，我要你的命！」

「哎喲，哦，我說響馬大爺！你饒命吧！我呀，就在前邊那個村莊裡頭住。我是個殺豬的，在前邊那個村子給人殺完豬，人家給了我五兩銀子，錢袋子前面還有幾斤豬肉。我呀沒有多少錢，那麼大爺，把錢袋子全給您，放我過去吧！」把老頭嚇得鬍子直哆嗦。

「老人家，你別害怕，我跟你鬧著玩呢！您離開這，走吧！」

「謝謝，響馬大爺。」

「我怎麼能要您的東西呢？嚇著您沒有？」

「沒嚇著……啊，好，回見吧！」

「您慢走啊！」